

# 我也來談談易經 (六)

陳廣沅

## 後記

用易經卜卦的方法及解說已如上述，其必要條件在誠在靜在虛懷若谷在心地如一張白紙，急躁不得。但有些先覺，偶爾心中煩躁，或日間忽起旋風頓時飛沙走石，頓時風靜一切如常，老先生就袖中屈指一算，隨即眉頭一縐計上心來。我們想到諸葛亮，吳用，諸軍師的故事，就得問他們如何用易經卜卦的。這個神秘辦法不可不找個答案。

我的談易完篇不久，臺北同學余若陶兄寄來一本林宜學先生著的中國占卜奧秘。我把他讀完後，我覺得林先生所介紹的馮邵康節先生用易經卜卦方法，正像馮邵中諸軍師們的「馮前神算」或「袖底乾坤的屈指一算」。他的方法分「先天卦」及「後天卦」兩種。他的解釋靠五行生剋。茲將其大要介紹如下：


### (一)先天卦

先天卦靠數學的加減乘除而得。以問卜或起課的年月日時為基礎。年與時皆以地支為主。地支以數學

的數字為五，日的數字為三。算時間的辦法，以每兩小時為一個時辰。子時是廿三點至一點；丑時是一點至三點；寅時是三點至五點；卯時是五點至七點；辰時是七至九點；巳時是九至十一點；午時是十一至十三點；未時是十三至十五點；申時是十五至十七點；酉時是十七至十九點；戌時是十九至廿一點；亥時是廿一至廿三點。十一點五十分是巳時，巳的數字為六。

將年月日數字相加後除以8，其餘數即為上卦或外卦。上例年數為3，月數為5，日數為3。3+5+3=11。11÷8=1 餘3。三為離卦，即為上卦或外卦。

將年月日時數字相加後除以8，其餘數即為下卦或內卦。上例年數為3，月數為5，日數為3，時數為6。3+5+3+6=17。17÷8=2 餘1。一為乾卦，即為下卦或內卦。

兩卦相合為  大有之卦，照第三段所列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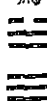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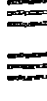
二表為元亨，天上有火所照者廣，所被者大。又據第四段所列第三表之解釋為：一向居

記之，子為一，丑為二，寅為三，卯為四，辰為五，

巳為六，午為七，未為八，申為九，酉為十，戌為十一，亥為十二。如某年為甲寅年，則以三記之；如為戊申年，則以九記之。月以月數記之，如八月則記以八，十一月則記以十一，日以日數記之，如初七日則記以七，二十三日則記以二十三。大概月日皆以陰曆之月日推算。八卦亦以數字記之，其記法為：乾一，兌二；離三，震四；巽五，坎六；艮七，坤八。何以如是，林先生說「……易學家窮四五十年之生命所鑽營的，不過就是這個「易」理。我們當然不必想……去解清楚這數目字間的關係……」我們如將第四圖之卦限位置細看一下，可知：左前兩卦，為一與二（即乾與兌），右前兩卦，為三與四（即離與震）；左後兩卦，為五與六（即巽與坎）；右後兩卦，為七與八（即艮與坤）。似乎排列得整齊有序；而且容易記憶。舉例說明其方法。假定我現在要起一卦。現時為一九七四年六月廿二日十點五十分鐘，一九七四年是甲寅年，寅為三。六月二十二日，是陰曆五月初三日；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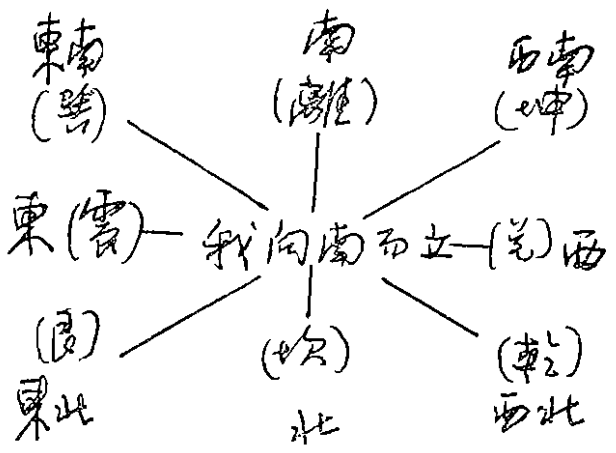
高位而名聞宇內，忽然收篷保守，有穩打穩紮之勢，元亨。

但邵康節之解釋以五行生剋為主，後文再為介紹。

林先生稱以上所得之卦為本卦，解卦時須用互卦與變卦。互卦即以本卦之二三四五爻之二三四爻為下卦，三四五爻為上卦。上例大有卦之互卦為  夬卦。變卦須以年月日時之數字相加後以六除所得之餘數；如餘數為一，則一爻變，二則二爻變。上例年月日數之數為十七，以六除之餘五，即第五爻為變爻，即大有  變為乾卦 。至如何解釋，後文再說。

### (二)後天卦

後天卦是先知們或軍師們在路中所見，心有感觸而立時推算之課。以所見為上卦；所見之物，簡要如第三段第一表所列，如所見為馬則為乾，所見為少女則為兌卦，其餘類推，此表所列祇各為八種，林先生在其書中所舉每卦不下數十種。其下卦以物現之方向而定。茲將林先生原書第廿二頁之方向圖列下：



如我向南走去，有少女由我之右前方而來。少女係兌卦☱，向南之右前方為☷坤，則本卦為萃卦☶。照第三段所列第二表為澤上於地，地將潤澤而得生聚萬物；亨，利貞。照第四段所列第三表之解釋為：一向滯留田野，忽變為精進，乃聲名大起；正則吉，不正則不亨。

但邵之解釋須有互卦與變卦。上例之互卦為☱漸卦。變卦將如何求得呢？須靠此事發生之時間而定，譬如上述少女是當日下午五時許所遇，則上卦為兌，數字是2；下卦為坤，數字是8；五時許，是十七時許；17↓19為酉，其數字為10。將以上三數相加除以6，則餘數為交數。上例2+8+10=20，20÷6=3餘2，第二爻須變。故得變卦為☱漸卦。

(三)以五行體用解卦

第一須將八卦屬於五行之種類列出。照第三段第一表所列，乾兌為金，震巽為木，坎為水，離為火，坤艮為土。在第四圖之卦限位置上，可見前左兩卦為金；後右兩卦為土；前右下與後左上兩角為木；前右上為離，後左下為坎。

第二須記得五行之相生相剋。如將五行按下式排列，則易記。

金→水→木→火→土

金←水←木←火←土

金←水←木←火←土

金←水←木←火←土

第三須分清體卦與用卦。凡一個六爻卦由兩個三爻卦組成，兩卦之間必有主有僕，主即體卦，僕即用卦。

卦。主以制僕，僕以助主為正常，為吉亨；僕制主則亂，主助僕為驚外，雖無咎，亦不正常。故解卦，以體卦為主，體卦剋用卦吉，體卦生用卦無咎。用卦生體卦吉，用卦剋體卦凶。

何以確定體卦與用卦？本卦變為變卦時，其不變之三爻卦為體卦，已變之三爻卦為用卦。解卦時以本卦之休咎為主，變卦之休咎為結果之吉凶，而互卦之休咎為事物變化過程中之吉凶。茲將以上先天卦後天卦依此法解之：

先天卦 本卦 ☰ 大有卦

變卦 ☷ 乾卦

互卦 ☵ 夬卦

本卦變為變卦時，下卦不變，即下卦☵為體卦

，上卦☰用卦。

在本卦；體卦為金，用卦為火，火剋金，即用制體亦即奴欺主，不吉。

在變卦；體用皆金，互相協助，吉；即終吉。

在互卦；體卦為金，用卦為金，亦互助象，吉。

結語：本卦雖欠吉，但在變化過程及變化終止時，吉。

後天卦 本卦 ☱ 萃卦

變卦 ☱ 困卦

互卦 ☱ 漸卦

本卦變為變卦時，上卦未變，即上卦☱為體卦，下卦坤為用卦。

在本卦；體卦為兌為金，用卦為坤為土，土生金，僕忠事主，吉。

在變卦；體卦為金，用卦為水，金生水，體生用，多事無咎。

在互卦；與本卦同參，體卦為兌為金，互卦之上卦為巽為木，下卦為艮為土。土生金而金剋木，互相對消，無咎。

結語：本卦吉，而在變化過程及變化終止時皆無咎，吉。

(四)附語

以上簡單介紹林宜學先生大作中國占卜奧秘，並參以本文方法與解釋，彼此相證，距離不遠。惟如欲屈指一算的話，則必須熟記各項代表數字，又須將簡易加法與除法弄得十分熟練，然後方能得心應手快如指掌。林先生在本書說了許多馬前神算的故事，神乎其神。其本人在其表弟投考時曾用馬前神數推測他能否取錄。不但算出他必取外，還算出其所得之分數，準得驚人！有心研究或有意欣賞者擬請讀林宜學著中國占卜奧秘臺北各書店均有出售。